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公路建设和养护资金专项

市级预算部门：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填报人姓名：何可文

联系电话： 3551920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7 日

一、项目概况

国务院、省人民政府相继出台《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9〕45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21〕1号),我市亦已出台《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办〔2021〕15号)。根据方案要求,各级政府要强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保障,严格按照文件标准落实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和日常养护资金补助政策,通过切实提升农村公路路况指标水平,确保农村公路列养率达到100%,中等以上等级农村公路占比不低于80%。同时,“四好农村路建设养护”多年被纳入涉农领域省对市县考核事项此外,我市还印发实施了《江门市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县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攻坚方案》,倒排了四好农村路建设目标计划,为全面推进我市“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申请“四好农村路”专项资金是十分迫切和必要的。

根据《广东省普通国省道“十四五”发展规划》,省对普通国省道路况的规划发展目标提出明确要求:“普通国省道管养效能明显提升,总体技术状况指数、优良路率以及路面使用性能指数均有改善。一是普通国道路面使用性能指数PQI达88以上,PQI优良路率达88%以上。普通省道路面使

用性能指数 PQI 达 86 以上；PQI 优良路率达 80%以上。二是普通国省道预防性养护平均每年实施里程比例不少于 5%，其中珠三角地区不少于 8%。三是普通国省道当年新发现次差路、次年实施养护工程比例达 100%”。另外，该规划对强化普通国省道养护资金保障也提出明确要求：“建立以公共财政为主的普通国省道养护资金分级保障机制，养护资金不足部分纳入各级政府年度财政预算”。

综上，根据《关于 2025 年江门市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江财预〔2025〕27 号），市财政局最终安排我局 2025 年部门预算一级项目“公路建设和养护资金”2000 万元，主要统筹用于公路建设、养护等项目。根据 2025 年省、市关于公路建设养护、“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迎国评”等年度重点工作部署：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专项支持补助 280 万元、安排江顺大桥健康检测系统尾款 186.35 万元、安排公路技术状况抽查经费 25 万元、安排支持“迎国评”普通国省道补助 1018.65 万元、安排我市公路沿线设施维修费用 490 万元。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立项管理

项目最先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结合市财政局最终印发的部门预算安排后，资金分配由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规划科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及当年度重点工作实际情况提出初步分配方

案，经局局长办公会、局党组会议讨论确定，并报市财政局征求意见后，报市政府审批同意印发。严格履行项目审批程序，立项依据充分、决策合规合法。

（二）事项管理

项目资金及时到位，支付流程规范，总体支付率完成60%以上。各项目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及政府采购程序。通过专项检查、通报等方式加强监管，重点跟踪进度、安全和资金使用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分析。

总体已达到预期目标。从具体完成情况看:

1.做好“迎国评”相关养护任务8项中次差路整治和1项危桥改造，全面提升路面技术状况，目前8项中次差路整治、清潭桥危桥改造均已完成。往年“迎国评”项目尾款已结清。

2.已完成广佛江快速通道江顺大桥主桥结构健康监测系统升级优化暨试点工程的费用结清及决算工作。

3.市辖区公路技术状况抽查服务项目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我局指定的各项服务内容；提供的检测报告等材料齐全、符合我局要求的技术深度等要求，应有的附件达到合同约定。目前已完成检测里程75.4公里，出具检测报告8份。

4.治超不停车检测点位损坏设备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前

期委托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实地调研，编制《江门市交通运输局非现场执法设备(不停车检测设备)升级改造项目立项方案》，组织行业专家对方案的技术可行性、资金合理性、绩效目标可达性进行充分论证，论证通过后按市级预算管理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完成立项审批流程。 且项目报市财政局开展了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重点评估项目立项的必要性、资金测算的科学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及风险防控措施的有效性，评估结论为项目立项必要、测算科学、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绩效预期良好。

5.用于支持“百千万工程”开平-台山农文旅融合发展试点公路建设项目，以及四好农村路建设、民生十大工程公路项目有序推进中，已基本实现预期总体目标。更好服务产业平台和区域平衡发展，改善群众通行环境，提升公路服务水平。

（一）效果指标分析

1.经济效益。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助力江门提高GDP水平。2025年江门市GDP为4293.91亿元，比上年增长2.8%，经济综合实力持续提升。交通方面实现区位优势历史性突破、实现枢纽能级整体性跃升、实现运输服务全方位提质。

2.社会效益。路况畅通、便捷，进一步降低社会公众出行成本。省道三级路率、县道三级路率、行政村通双车道率

较 2024 年进一步提升，普通省道 PQI 和农村公路的 MQI 较 2024 年进一步提升。

3.生态效益。提高普通公路建设和养护管理效率和水平，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加安全、便捷、畅通的公路交通环境。

4.可持续影响。营造“畅、安、舒、美”的公路交通环境，为社会可持续发展添砖加瓦。

5.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意率在 90%以上。

四、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

暂无。

五、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本次自评得分为 94 分，自评等级为优。